

证券代码：601169 证券简称：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：临 2012—19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3 日在北戴河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17 名，实际到会董事 11 名（姚克满董事委托森华董事、任志强董事委托张征宇董事、陆海军董事委托张东宁董事、张杰董事委托张慧珍董事、于宁独立董事委托李健独立董事、王瑞祥独立董事委托吴晓球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）。会议由闫冰竹董事长主持。

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北京银行并表管理工作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8 月 6 日